

MAY 2019

# 富達責任 投資政策



# 目錄

導言.....	3
A. 盡職治理責任.....	3
B. 投資流程.....	4
C. 與其他投資人和企業利害關係人的合作.....	5
D. 利益衝突.....	5
E. 環境、社會與治理整合.....	6
F. 環境、社會與治理排除政策.....	8
G. 環境、社會與治理團隊角色.....	8
H. 投票.....	9
I. 收購要約.....	10
J. 投資人回報.....	10
K. 氣候變遷.....	10
L. 董事會.....	11
M. 薪酬.....	11
附錄.....	13

# 導言

我們的責任投資政策提供富達國際(Fidelity International\*) 如何實行盡職治理及相關投資流程的訊息。該原則致力解釋我們對所投資公司的期望，以及從另一角度，這些公司可以對富達作出的期望。富達的方法是將環境、社會與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簡稱“ESG”)之永續議題，整合到投資流程，以及我們如何就持股進行投票和我們對收購和投資人回報的態度，而「代理投票指南」的全文則以附錄形式載於本文。

## A. 盡職治理責任

富達透過投資組合管理決定，與投資公司或潛在投資公司的管理層保持持續交流，並在股東常會上就決議案進行投票，採取主動式投資風格。我們的主要目標是透過尋求對所投資之公司在各方面的長期瞭解，為我們的客戶締造投資佳績。我們對初步投資進行深入分析，並於投資期間內及之後繼續進行有關分析。

富達相信制訂高水準的企業責任標準，將有利企業，同時可保障及提升投資報酬。我們的投資流程已考慮各項對投資風險或回報具有重大影響力的環境、社會與治理(“ESG”)因素。我們致力透過內部研究流程，瞭解適用於我們的投資相關ESG因素，並在其可能威脅投資價值之前辨識相關因素。我們的ESG整合策略應用在所有資產類別、產業及市場。

富達有ESG監管小組，小組成員中包括富達主要資深主管，該組治理定義及經董事會通過的排除政策之適用性(參見第D章節)。股票、固定收益和不動產團隊的分析師將進行ESG分析，我們的投資組合經理人在做出投資決策時，也會主動分析ESG因素的潛在影響。我們採取主動參與的方式，藉此與所投資或正在考慮進行投資的企業管理層討論相關問題。我們利用會面取得資訊作為投資基礎，以鼓勵企業管理改善有關程序和政策，我們深信這是改變企業社會責任標準的最有效方法。

富達內部專業ESG團隊支援分析師，並與投資團隊密切合作將環境社會與治理融入在富達投資方法，以執行我們的投票活動。受訊息壁壘區隔的公司財務管理團隊，亦為富達投資團隊提供支援。公司財務管理團隊是所有外部各方有意在例行投資流程以外與投資團隊溝通的接觸點。這些外部各方包括：公司主席、獨立董事、其他股東、公司顧問、客戶、媒體及其他企業變動的代理人。訊息壁壘(information barrier)的設立，有助我們進行全面和公開的意見交流，意味著並沒有資訊是富達原則上不能接受的。在這種情況下，我們鼓勵該等公司如有考慮進行任何重要的策略性或企業創新舉措，在初期階段與我們進行諮詢。

1. Fidelity International (“Fidelity”) refers to the independent group of privately owned companies which form the glob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organisation that provides products and services in designated jurisdictions outside the United States.

2. Where Fidelity sub-delegates investment management responsibility for certain assets to third parties, our Responsible Investment Policy will not apply to those assets. The entity responsible for managing these sub-delegated assets will often have its own policies and procedures in place regarding responsible investment.

作為一般政策，我們的目標是支持我們所投資的企業管理層，並與公司進行強而有力的交流，以建立我們對企業策略和治理的自有觀點。有時，我們的觀點可能會與企業管理層或董事會的觀點不同，這將使我們的參與度提升。在提升參與度前所考慮的因素，包括評估爭議事項的重要性、我們的持股規模、投資理論的時間框架，以及有關企業所有權概況。當我們注意到董事之間出現分歧時，也會提升參與度。我們的具體反應都是視個案情況而定，且在某些情況下，我們會選擇拋售持股。

當認為提升參與度是適當時，我們的第一步通常是與其他大股東聯繫，以確認他們是否同意我們的觀點或疑慮。在進行對話之後，我們將與公司的顧問及/或獨立董事交流並進一步交換意見。我們強烈傾向於以雙方一致同意和保密的方式達到我們的目標，但當與公司的分歧仍然存在時，我們可能會考慮與其他股東共同參與，必要時向監管機關提出關切，以及以更多公開的方式表達異議，但作為一般政策，我們並不贊成利用媒體來幫助達成我們的目標。若與一家公司的分歧仍未能解決，我們可能在股東年會上對董事會投反對票，甚或要求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讓所有投資人可就爭議事項投票。我們通常不會干預企業營運，但在過去曾經導致參與升級的主題，包括需要更換管理層及/或董事會、策略、資本結構、併購、保障股東權利、人員薪酬及其他ESG相關議題。

## B. 投資流程

富達投資分析師擔任我們與各公司的溝通樞紐，他們對潛在投資進行廣泛的量化與質化分析。基金經理人及分析師至少每年與企業舉行兩次正式會議，會議涵蓋一系列主題，目的是為了確認我們的長期投資理論仍然穩固。除了財務和策略性事項外，討論內容涵蓋一系列廣泛的投資相關主題，包括但不限於公司治理、企業永續性和管理動機以及環境或社會因素。

會議也輔以進一步的盡職調查，例如實地拜訪和臨時電話討論，也鼓勵研究分析師在其所選擇的研究範疇價值鏈中廣泛了解產業專家。研究是透過直接或通過通路網絡進行，包含客戶、供應商、競爭對手、外部產業專家、賣方投資分析師和其他股東。投資分析師負責產出大部分的企業研究，對於一些我們較大的持股部位，該研究會輔以資深投資專家出具深入的盡職調查報告作為補充，我們也定期委託外部機構進行專項研究。

我們相信，當我們越了解所投資的公司時，我們越能讓他們負責執行其策略，因此，我們每週、每月和每季進行多次的内部檢視，目的在彙集相關被投資公司的知識，以辨識應留意的機會和事項。個別投資組合亦須每季接受資深管理層的深度檢視，並審視有關基金的各個層面，包括風險概況、波動、績效及基金定位，以及基金的個別投資。

如有引起關注的特殊議題，或當我們想要更廣泛了解公司業務時，我們通常會尋求與董事長及/或獨立董事會面。與董事長及/或獨立董事會議時，幾乎都我們都有資深投資組合經理人，以及投資分析師和 ESG 團隊的代表參與，且通常會涉及重大的ESG內容。除了檢視策略外，董事會的良好運作是個關鍵重點，討論內容通常也會涵蓋董事會效能和繼任規劃等事項。這些會議可能是一次性的，但在其他情況下，我們會定期與特定董事長及/或獨立董事舉行會議，直到討論的問題獲得圓滿解決。我們偶爾也會要求與審計委員會主席會面，討論審計和風險相關事宜。

在信用方面，我們的信用分析師負責分析公司，以便深入瞭解他們的業務、前景和信譽。與公司交流也是我們的信用分析師所採用方法的一環，我們與債券發行人溝通，向他們傳達我們對投資或ESG議題的任何疑慮。

我們的不動產團隊透過財產所有權的週期，來辨別責任不動產投資的相關問題，包括環境風險評估和持續檢視能源之運用。

## C. 與其他投資人和公司的利害關係人合作

我們與廣泛的投資人以及其他公司利害關係人保持密切的關係。

在法律允許的情況下，我們願意考慮體參與倡議。決定是否加入集體參與的相關因素，包括其他主要投資人的身份、投資的相對規模以及確定是否有必要採取集體的方式才能獲得令人滿意的結果。我們尋求找出與業務相關的績效或評價相關的治理和其他問題。

我們也定期與當地監管機構就可能影響所投資公司的事項進行交流，交流方式可能是直接對話、回應公眾諮詢請求或其他諮詢論壇。

我們透過下列各種論壇的成員身分，參與制定責任投資之適當標準的討論：

- 亞洲公司治理協會(ACGA)
- 公司治理論壇
- 全球不動產永續基準(GRESB)
- 國際公司治理網絡(ICGN)
- 投資人論壇(日本和英國)
- 英國永續投資與金融協會(UKSIF)
- 荷蘭永續發展投資人協會(VBDO)

此外，我們也是英國盡職治理守則和日本盡職治理守則的簽署人。我們也簽署台灣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並採納香港負責任的擁有權原則。

## D. 利益衝突

富達利益衝突政策規定富達及其子公司從事受監管業務的義務，以維持和經營有效的組織和行政安排，以便採取一切合理措施防止利益衝突所造成或損害客戶利益的重大風險，其適用於所查覺到以及實際的衝突。當富達為受託人時，富達對客戶負有責任，不會將自身利益造成對客戶所負義務而無法協調的衝突情境，或其對某一客戶之義務導致其對另一位所負義務出現無法協調之衝突情境。富達也擔負起監管義務，在自身與其客戶之間，以及不同客戶之間公平管理利益衝突。為此，富達將識別、記錄、管理，並依規定揭露實際或潛在的利益衝突，同時制定與利益衝突相關的政策。

衝突可以透過各種方式被辨別，包括定期與業務主管面談、意識理解度培訓和內部檢視。建立治理架構以確保有效執行利益衝突政策，且衝突監督論壇每季召開，會議檢視上一季所發生涉及重大衝突的任何問題。這些問題包括任何新發現的衝突、任何違反政策的行為，以及任何其他相關的監管事項。另設有衝突登記冊以確保已查明、處理和記錄的重大衝突。所有員工都必須遵守利益衝突政策、行為準則和相關政策，並且意識到客戶的利益必須始終優先於富達或員工的利益。

有關盡職治理可能發生利益衝突的情況包括下列例子：

### 1. 投資

在富達內，有些公司為投資目的將本金投資於股票及/或債券，而富達也可能為我們的客戶投資於該標的。在取得和處分證券、投票和使用研究的過程中可能發生潛在衝突。為管理這些潛在衝突，有關富達投資組合的決策獨立於支援我們客戶資金和帳戶的投資管理流程。富達已制定政策和程序來確保正確遵守這些原則。富達基金或帳戶也可能擁有客戶發行的證券，但在所有情況下，富達的投資決策都將以我們認為係屬相關基金或帳戶的最大利益為指導原則。

### 2. 交易分配

在進行客戶交易時，富達將以客戶之整體最大利益下單。如因流動性不足，導致下單僅能部分成交，則該等證券將分配給參與該宗交易的所有客戶，且某一客戶可能會獲得比另一位客戶更有利的分配。為了管理這種潛在衝突，富達建立了交易政策(Trading Desk Policy)，可確保一致和公平地適用交易分配。分配是根據下單的交易量按比例進行，系統分配演算法自動應用於每筆交易，但須接受三防線監督，亦即交易主管、法令遵循和內部稽核/風險。

### 3. 投票

如果基金持有涉及多方交易主體的投資，我們將始終為該特定基金的利益行事，如與富達自身利益發生衝突，我們將依照我們主要第三方研究提供者的建議進行投票，或者如果沒有建議，我們將棄權或不投票。除非經客戶明確指示，否則我們不會在任何富達基金的股東會上投票。當在投票過程中發現衝突或有爭議的問題時，富達已設有呈報投票決定的程序，由全球股票主管擔任最終仲裁者。

## E. 環境、社會與治理整合

我們的投資團隊分析師進行環境、社會與治理(ESG)分析，基金經理人在做投資決定時，也會主動分析ESG因素對企業潛在影響。

富達投資方式是以「由下而上」的研究為基石。除了研究財務結果外，我們的基金經理人和分析師也會對潛在投資進行額外的質化分析。他們檢視業務、客戶和供應商，並經常親自拜訪公司，透過全方位視野的方式剖析所投資的每家公司，並在此研究過程中納入ESG因素。

我們的投資團隊在進行公司和產業分析時，可能會考慮ESG因素的例子包括：

- 公司治理（例如：董事會結構、管理層薪酬）
- 股東權利（例如：董事選舉、資本修訂）
- 法規變動（例如：溫室氣體排放、治理準則）
- 實質威脅（例如：極端天氣、氣候變化、缺水）
- 品牌和聲譽問題（例如：不良的健康和安全紀錄、違反網路安全）
- 供應鏈管理（例如：死亡人數增加、損失工時傷害率、勞資關係）
- 工作慣例（例如：遵守健康、安全和人權規定，並遵守現代奴役法律的規定）

富達固定收益團隊也會考慮ESG因素，對於主權信用團隊而言，一個國家的經濟和政治狀況的長期永續性，以及評估相關的ESG因素是國家分析的一環。

富達不動產團隊相信責任投資法對地產投資及管理，不僅對我們和客戶的商業聲譽和形象有影響，也可能會影響我們管理的不動產資產績效。作為業主而非股東，不動產團隊對房客的內部程序理解有限，但仍可影響與其居住之建築物相關的因素。

富達有分析師培訓與發展計畫，包括各種不同的ESG模型培訓課程，ESG專家全年舉辦多個特定培訓課程，為固定收益和股票分析師，以及基金經理人提供涵蓋不同ESG專題、主題和策略的課程。ESG團隊也會參加全球有關ESG趨勢的外部研討會以及會議，以開發新的整合ESG方法，並將其融入在所有資產類別的投資流程中。

富達運用全球多項外部研究資源，以提供ESG專題報告。我們也訂閱了外部ESG研究機構及評級機構的資訊，以補充我們的內部分析。我們收到的報告，包括特定公司報告和評等、特定產業報告，以及專門處理特定環境、社會或/及公司治理主題的專題研究。ESG評等是按特定產業進行的評級，每個評等均與該產業內的同類公司相關，我們運用該評等，並與我們廣泛的研究分析結合，同時會定期檢視ESG研究來源。

ESG評等和相關公司報告都集結在我們的研究管理系統中，該系統是一個整合性的桌機資料庫，因此每位分析師都可以第一手掌握每個研究的公司在ESG標準下的評等結果。此外，ESG評等包括在內部公布的分析師研究筆記中，並成為投資決策的一部分。外部研究供應商還提供有爭議的警訊，包括我們投資的公司已確定參與可能對公司業務或聲譽產生重大影響，具爭議且高風險的訊息。這些報告和警訊也被我們的不動產團隊用於監控物業和租戶，以分辨可能對其持股有負面影響的任何相關事件。

公司會議文件中，包含兩頁的ESG公司報告摘要，以協助基金經理人和分析師在會議前發現與該公司相關的任何關鍵ESG風險或機會，並促使與管理層討論這些問題。

富達ESG團隊每季向股票團隊和固定收益團隊提供一份詳盡的報告，總結外部研究供應商根據多重階段的ESG評等模型，就我們投資範圍內的公司做成高或低的評等，以引起分析師關注表現優異的公司。我們鼓勵分析師以各種方法來發現公司內部評級與外部ESG評級之間的重大差異。

## F. 環境、社會與治理排除政策

作為我們責任投資的一環，富達會考慮根據特定的ESG標準，將某些公司排除在我們的投資範疇之外。我們會依據國際公約和適用的法律和指引進行，並仰賴專家研究來訂定ESG標準。富達ESG監督小組將管理排除政策的定義和適用，以及因此產生的任何特定股票排除名單，惟須經富達董事會核准。我們每6個月檢視完整的排除清單，除非有特定事件需要進行非例行性檢視，相關富達排除政策框架的訊息，可至我們的網站查詢。

我們有時會收到客戶的特定委任，要求不要投資在某些產業或證券。客戶要求特定排除的例子是具爭議性的武器製造商、酒精和煙草股，本國股票或投資者具有經濟利益的股票。我們根據個案情況考慮這些請求，一般會就客戶特定委託配合這些請求。在此等情況下，排除要求將被納入委託投資準則中。

## G. 環境、社會與治理團隊的角色

富達設有專職的環境社會治理團隊，與投資團隊密切合作，負責建立富達在管理、參與、環境社會治理整合以及在股東大會上行使投票權的方法。環境社會治理小組在協助投資團隊進行環境社會治理整合方面扮演關鍵角色，其中包括：

- 執行富達代理人投票指引。
- 與被投資公司就ESG議題進行交流，包括參加公司會議
- 與所有資產類別的全球投資團隊緊密合作，將環境、社會與治理議題納入分析和決策。
- 提供內部的環境社會治理報告，包括分析報告，基金經理人評論和產業分析。
- 整合並回應客戶在環境、社會與治理主題方面的問題。
- 發布環境社會治理相關事宜和代理投票結果的客戶報告。
- 維持對全球各地當前環境社會治理主題和趨勢的全面了解。
- 參與外部研討會和會議，著重關注環境、社會與治理問題和整合趨勢。
- 為投資團隊和全公司提供環境、社會與治理的培訓。

富達ESG團隊的成員參與眾多外部治理相關組織，並在投資協會、併購和合併小組、英國工業聯合會和國際公司治理網絡中擔任職務。富達是聯合國負責任投資原則(UNPRI)、英國盡職治理守則、歐洲基金與資產管理協會(Efama)盡職治理守則、日本盡職治理守則、台灣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和香港負責任擁有權原則的簽署人。

我們也是亞洲公司治理協會、亞洲證券業和金融市場協會、香港投資基金協會、日本投資人論壇、義大利投資管理業協會(Assogestioni)、英國永續投資和金融協會(UKSIF)、英國投資人論壇以及全球許多其他貿易和產業機構的活躍成員。

## H. 投票

從各種來源取得通知投票流程的資訊，包括公司提供的資料、代理投票諮詢服務、內部及外部研究。亦可能與被投資公司本身進行討論。所有投票都按照富達建立的投票政策進行，並於適當時先諮詢相關基金經理人。

我們將盡可能就所有股票證券進行投票表決。在某些特殊情況下，當我們認為成本大於相關利益，我們可能決定不進行投票。我們亦會考慮有關被投資公司的特殊情況，以及當地市場的最佳做法。富達在行使表決權方面的做法和政策符合所有適用的法律和規定，也符合不同投資組合各自的投資目標。

公司財務團隊負責監控代理投票可能發生的利益衝突。如果基金持有涉及多方交易主體的投資，我們將始終為該特定基金的利益行事，如與富達自身利益發生衝突，我們將按照我們主要第三方研究提供者的建議進行投票，或者如果沒有建議，我們將棄權或不投票。除非經客戶明確指示，否則我們不會在任何富達基金的股東會上投票。

富達國際的投票指示通常透過代理投票代理人「機構股東服務」(ISS)以電子方式處理。我們的代理投票代理人提供股東常會通知，處理我們的投票指示，並為後續報告目的記錄此活動。此外，我們也訂閱了許多公司治理和投票諮詢服務，包括由ISS和獨立股東代理諮詢公司Glass Lewis支援的產品。我們與投票代理人訂有一套客制化的投票政策，但所有最終的投票決定始終是按照富達的政策和投票指南，並在適當時先諮詢相關基金經理人。

我們鼓勵董事會事先與投資人諮詢，而不是冒然在股東常會上提出可能被否決的決議。根據我們的投資規模，當我們的觀點與董事會的觀點不同時，我們將致力於儘早與董事會溝通以化解分歧。如無法成功化解分歧，且我們決定對某一公司的投票棄權或投反對票時，對於所有我們較大比例的持股，通常會確保管理層瞭解我們反對的原因。在未能取得足夠訊息以建立本身的觀點，及在不容許投票的受限情況下，我們才會放棄投票；但在某些市場，若我們希望向公司發出警示訊息，也會放棄投票。我們的指導原則是，始終以客戶的最佳利益行使表決權。

我們的一般政策是不出席股東常會，但如情況需要，我們偶爾也會親自投票，並可能另外發表聲明解釋我們的立場。在特殊情況下，我們也可能在股東常會上提出決議交由股東表決。我們鼓勵那些仍然以舉手方式進行表決的公司，轉為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過去12個月的投票記錄揭露在官網上，每季更新相關訊息。富達為機構法人客戶提供投票季報，以及較深入的年度公司治理和參與報告。

富達通過第三方提供者進行額度非常有限的股票借貸計劃，借貸門檻需要經過同意。我們認為投票是有價值的，但如果股票借貸的收入高過投票的價值，我們不會為了一般表決事項召回股票，但當召回股票符合客戶的利益時，我們則會召回股票。這可能包括具有重大經濟或策略重要性的投票、預期是競爭激烈或具爭議性的投票、我們與管理階層意見相左的投票，或我們因前景不明不足以做出及時和知情判斷的投票等。我們不會為了獲得額外表決票的目的借入股票。

## I. 收購要約

我們的一般政策是支持現任運作良好的管理層，但在管理層始終未能實現我們對股東報酬的合理期待時，或在我們認為收購的金額已全面反映公司未來前景，我們保留權利支持敵意收購。在確定採取行動之前，我們始終會盡量公平聽取雙方的論點。一般而言，我們不會簽署不可撤銷的承諾以接受要約。

我們認為公司收購是管理層可以採取最具風險但可能會帶來收益的手段之一，在這種情況下，我們會期待公司對任何收購的營運和財務結果進行詳盡的調查。如果我們是大股東，且該交易在我們的投資中具有重大意義時，我們鼓勵在初期階段直接進行諮詢(如有必要，與我們的公司財務團隊諮詢)。在兩家公司進行合併時，我們鼓勵兩家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在初期階段會面，並在決定合併後集團的管理層組成方面扮演重要角色。

管理層收購是締造股東價值的一個有效方法，但同時可引起嚴重的利益衝突。在該等情況下，我們傾向支持由一個董事會的獨立董事在初期階段接掌相關流程，並確保盡可能保持透明度和非專有性。具體來說，我們建議在授予任何獨有的特定財務支持者之前，應進行具競爭力的投標程序，以及在可行情況下，我們鼓勵董事會要求第三方提供競爭要約，藉此核證任何建議。在該等情況下，當我們是大股東，我們再次鼓勵在初期階段進行直接諮詢。

## J. 投資人回報

倘若風險調整後的報酬高於公司的資本成本，我們鼓勵公司進行投資，但須維持適當的控制和資本結構，同時應測試業務投資的潛在回報，對比股息或股票回購，從而釐定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的方式。我們認為股息是股東投資一家公司所取得整體報酬的一部份，因此，即使公司持續維持高成長率及 / 或投資專案維持高內部回報率(IRR)，我們也鼓勵公司發放股息，作為現金流充裕的證明。

當公司未能發掘適合的投資專案以締造高於資本成本的回報時，我們傾向支持公司通過增加股息或股票回購的方式作出資本分派。我們認為這並不代表公司缺乏任何策略性的視野，反而是因應特定時刻而為股東的最佳利益所作出的舉措。在決定作出任何有關的確實行動時，應同時考慮公司和股東的稅務狀況。

## K. 氣候變遷

富達認知到氣候變遷對公司的長期獲利能力和永續性帶來風險。由於氣候變遷，投資人面臨下行風險，包括氣候變遷的直接自然影響(例如影響農業和糧食供應、基礎設施、降雨和供水的極端天氣事件)，以及來自某些經濟產為降低業溫室氣體排放政策措施的影響。雖然我們認知到，各個產業在瞭解氣候變遷的風險和將氣候變遷因素納入其風險分析及業務規劃方面，可能處於不同的發展階段，但我們期望企業在努力解決氣候變遷對業務潛在影響時，無論如何都應具方向性的抱負。

## L. 董事會

運作完善的董事會對公司的成功及長期可持續性至關重要。富達持續評估個別董事的誠信、是否稱職及能力。我們認為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充分獨立性對保障股東價值甚為關鍵。

我們認為，董事會及其委員會具有適足的獨立性對於保護股東價值至關重要，因此，我們強力支持公司評估，並在相關方面改善董事會中獨立代表的平衡。

董事會應確保公司形成合法、合乎道德和負責任的行為文化。為此，董事會應確保公司有適當的吹哨人、反賄賂和腐敗政策。在缺乏適當政策的情況下，我們可能會考慮投票反對董事。

董事會應考慮董事性別、背景和年齡的多元性，以追求其最適化表現。富達特別支持性別多元的董事會，並鼓勵公司在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未達市場或產業實務的情況下，採取追求更公平的性別代表為目標。

富達支援性別多元化的董事會。對於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方面持續未達市場/產業實務作法的公司，期待公司採取追求更公平的代表為目標，並隨著時間推演證明其有所進展。如富達認為董事會並未認真面對此問題，可以考慮採取其他措施，包括在適當時投票反對改選董事長。公司應隨著時間建立並完整揭露明確的多樣性政策，並在各層面和各方面設定自身可衡量的多元目標，或就為何沒有必要這樣做提出理由。

## M. 薪酬

董事會應有能力吸引和留住具有最高品質的執行董事，且這符合股東的利益。我們認為，制定適當的薪酬水準主要是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責任，並將是一個以市場為基礎的判斷，不過所有薪酬安排都應與股東的利益一致，並與相關個人的貢獻相稱。此外，公司也應致力在管理層報酬與股東回報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

我們支持浮動薪酬的概念，並相信適當安排的獎勵計劃在使管理層及所有權人的利益一致上會發揮作用。我們鼓勵管理層擁有股份，長遠來說，我們預期執行董事所累積的公司持股將佔其人員薪酬的顯著部份。因此，股息收入將成為薪酬的主要構成部份。

薪酬委員會將扮演重要的角色，確保在管理層取得潛在報酬與稀釋股東利益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獎勵計劃須經股東投票通過，旨在確保獎勵真正表現出色，並能為股東帶來財富增值的高階管理者。股東應獲取所有相關的訊息揭露，以確保就有關建議的預期成本和優點作出明智的決定，同時應避免不必要的複雜性。計劃一旦獲得股東核准並開始執行，應持續揭露其相對於原定基準的實務操作情況。

我們強烈支持使用以業績為導向的授予標準，並相信這些標準應結合絕對和相對報酬目標，以及與股價表現的直接關聯。在許多市場，我們也鼓勵建立一個強制持有期，一旦獲發股份獎勵，應自最初授予日起至少五年的最低保證股份持有期。向獨立董事支付報酬應始終具備適當性，還應考量確保獨立董事的薪酬安排不會損害或損害其獨立的監督角色。

董事會不應就業績表現失色而作為懲罰的手段，而應設法降低解僱成本。發放予董事的特惠金須經由股東特別議決通過，而在一般情況下，我們不會支持任期超過12個月的執行董事連任服務合約。我們也相信，董事的退休福利應大致上與大多數員工的退休福利一致。若公司就目前情況並非如此，我們期望公司能解釋其中的差異，並隨著時間的推移達到完全一致。

**May 2019**

# 附錄

## 代理投票準則

### A. 一般原則與適用

1. 表決應由富達國際(「富達」)代理投票團隊進行，非常規提案或其他特殊情況也應由適當的富達分析師或投資組合經理人進行評估，所有投票均受富達投資長的授權。
2. 我們將盡可能就所有股票證券進行投票表決。在某些特殊情況下，當我們認為成本大於相關利益，我們可能決定不進行投票。
3. 除此準則中所規定者外，富達通常會對現任董事投贊成票，並贊成常規提案。
4. 如果認為符合投資人的最佳利益，或未獲提供必要資訊，富達將對提案棄權投票。在某些有限的情況下，富達也可以棄權投票，以便向公司傳達警告訊息。
5. 如果可能與富達自身利益發生衝突，我們將依照我們的主要第三方研究提供者的建議進行投票，如果沒有建議，我們可能不投票或是依據當地法規棄權投票。
6. 除非經客戶特別指示，富達的代理投票小組不會在任何富達基金的股東會上投票。
7. 投票決定將依個案進行，並考量當地現行市場的標準及最佳實務。

### B. 股東授權

1. 富達將投票反對對股東權利的任何限制或股東向董事移轉權力。同樣地，我們將支持提升股東權利或最大化股東價值的建議。
2. 富達將投票反對異常或過度增加已發行股本的權力，特別是在未能保證有優先認股權的情況下對管轄地內之公司提議增資。
3. 富達支持一股一票的原則，如果發發表決權具差異的股票會對現有股東的表決權產生不利影響，將投票反對該授權。
4. 富達通常會投票反對反敵意收購的提案，包括可以這樣利用股份的權力。
5. 當被確定為有利於少數股東利益之情形，富達一般會支持累積表決權。
6. 富達將支持採用強制投票和充分揭露投票結果的投票建議。
7. 富達將支持採用保密投票和獨立投票制表的做法。
8. 一般來說，就關係人交易富達僅支持交易條款與第三人公平交易所普遍適用的相當條款。

### C. 環境、社會與治理(ESG)

富達將基於個案評估ESG提案，考量通過有關提案是否會對投資風險或回報產生重大影響。

#### 4. 董事會組成與獨立性

- a. 如果被提名人的姓名在會議前沒有被及時向股東揭露，富達通常會投票反對該選舉。
- b. 如果我們認為被提名人缺乏必要的誠信、稱職或能力，以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責，富達將考量投票反對董事的選舉。可能導致富達認為不應支持董事選舉的相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不佳；在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中擔任過多的外部董事；參與治理或風險監督的重大失誤，使人質疑被提名人是否適合擔任受託人，及濫用少數股東的權利。
- c. 富達偏好在董事會中擁有強大的獨立代表權，如果我們認為被提名人與公司、管理層或控股股東間缺乏足夠的獨立性，有時富達會考慮投票反對被提名人擔任獨立董事。
- d. 富達偏好將董事長與執行主管的角色分開，並在機會出現時投票贊成此一結果。
- e. 富達支持董事會定期輪替，如果董事會中相當一部分成員由任期過長的董事組成，富達將考慮對董事進行反對投票。
- f. 富達支持性別多元化的董事會。在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方面沒有達到市場/產業實務作法的公司，將被期待採取更具公平代表性的目標，並隨著時間的推移展現其進展。如果富達認為董事會沒有以應有的嚴肅態度或紧迫性處理此問題，可考慮採取其他措施，包括適當投票反對董事長的連任。

#### 5. 薪酬

- a. 富達將支持給予股東針對執行主管薪酬實務作法投票權的提議
- b. 當執行主管支付的薪酬過高、過於短期或不能反映公司業績時，富達通常會投票反對該薪酬提議
- c. 富達強烈鼓勵長期持有股票。對於作為薪酬一部分而獎勵的股票，我們將特別注意最低要求的持有期間。這方面的實務作法在全球有所不同，但隨著時間的推移，我們期待所有公司都能朝自授予之日起至少達到五年的保證股份持有期間邁進。
- d. 薪酬提議是按個案評估的，但除上述因素外，富達通常會在以下情況下投票反對獎勵安排：
  - i. 該計劃授權股份的稀釋作用過大；或
  - ii. 得不經股東同意，允許對安排進行重大變更；或
  - iii. 潛在的獎勵沒有限制；或

- iv. 在授予日或隨後允許重新定價的情況下，以低於公允市場價值的100%的執行價格提供認股權(如果股票的發行價格不低於授予日的公允市場價值的80%，則可以支持員工持股計劃)
- e. 此外，在符合當地市場標準的前提下，在下述情況富達通常會投票反對獎勵安排：
  - i. 獎勵沒有以任何績效為條件；或
  - ii. 沒有揭露所使用的績效指標；或
  - iii. 績效目標欠缺足夠的挑戰性；或
  - iv. 允許對績效進行重新測試(如果未達到年度績效目標，則應捨棄該年度的獎勵)
  - v. 如果公司提供了令人信服的理由，則將視具體情況考慮非標準化的獎勵安排，例如限制性股票計劃。
- f. 如果我們連續第二年投票反對薪酬委員會的報告(假設在此期間人員並無變動)，富達將考慮投票反對薪酬委員會主席的連任。
- g. 富達不支持企業委任擔任執行董事者出席薪酬委員會(或同等公司)，且如果有機會，我們會對薪酬報告投反對票。

## 6. 股東提案

股東提案係依個案評估，我們的考慮包括：公司對提案的回應、當前市場最佳實務、對股東價值的影響，以及任何相關執行涉及困難和負擔。

## 重要資訊

「富達投信獨立經營管理」各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各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境外基金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投資人索取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可至富達投資服務網<http://www.fidelity.com.tw/> 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查詢，或請洽富達投信或銷售機構索取。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電話0800-00-9911。台北市110忠孝東路五段 68 號 11 樓。FIL Limited 為富達國際有限公司。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FIL Limited 在台投資100%之子公司。Fidelity 富達,Fidelity International, 與 Fidelity International 加上其 F 標章為 FIL Limited 之商標。SITE2009-193